

证劵代码:002311 证劵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5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委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广东海大集团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30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且由其他少数股东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优质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作为议案附件与本协议一并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以降低防范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本次套期保值业务资金管理安排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公司就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批、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以下简称“适用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全文》。

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保证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人力资源激励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员工之间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将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逐一进行认真核查,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包括在公司(含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技术业务)人员,激励对象符合适用法律法规以及《管理办法》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禁止或激励对象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以及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该等激励对象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对本次董事会决议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草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内容符合《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等适用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合法、有效,切实维护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九、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陈峰涛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华先生的亲属,在公司任职多年并担任重要职务,其参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主要系考虑到其为公司发展做出重大贡献,有助于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积极性。陈峰涛先生参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符合适用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

证劵代码:002311 证劵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7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提示: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对产业链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提供担保或反担保,金额不超过368.000万元,其中子公司广州海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324.500万元,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3.5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52,337.03万元。

一、担保概述

为了解释公司产业链优质养殖户、经销商等合作伙伴的资金链困难,加剧其公司的长期合作,促进合作伙伴与公司的共同进步,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主营业务,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产业链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以下简称“被担保人”)“借款人”的

融资提供不超过368.000万元担保或反担保,该担保额度包括新增及在执行拟展期或展期的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授权期限内任一时刻公司对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的担保余额不能超过最高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在授权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止,授权生效之日起,公司前次审议通过的对产业链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未使用的担保额度授权相应终止。

二、对外提供担保事项

(一)担保对象、被担保人及担保额度

1.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广州海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银担保公司”)和其他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均均为与公司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优质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并经由公司严格审查和筛选资质后确定,整体风险可控。被担保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被担保人与向金融机构等的融资专门用于采购公司产品等。

4.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68.000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万元)
1	海银担保公司	324,500
2	其他子公司	43,500
合计		368,000

5.担保方式包括为合作伙伴的融资直接向金融机构等提供担保;以及第三方担保公司为合作伙伴向金融机构等融资提供担保后,子公司为合作伙伴向第三方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

6.公司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

(二)风险防范措施

1.担保对象是经公司严格筛选向金融机构等推荐的,且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较好经营能力和一定偿债能力的优质产业链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

2.反担保业务是控股子公司在开立账户用于贷款发放与归还,同时该账户融资资金仅用于向公司采购饲料,其他购融资或租赁等业务往来,保证了公司销售回款或其他款项的回收。

3.借款人发生逾期情况下,公司有权将借款人的相关款项(包括但不限于预付货款、销售返利和押款)用于代为偿还借款人逾期贷款本息。

6.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借款人筛选、贷前授信额度评估、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责任人和责任人等方面作出了规定;公司定期或不定期现场检查借款人生产经营状况和资产状况,若出现风险预警情况,马上报告责任人,启动风险防控措施。

三、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优质养殖户、经销商等合作伙伴提供担保有利于发挥公司产业链优势,促进合作伙伴与公司共同进步与发展,该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四、监事意见

公司为优质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合并报表外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提供担保余额为152,337.03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55%;选择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增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外合并报表外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的担保额度为320,337.03万元(其中海银担保公司开展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473,609.33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9.19%。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养殖户和经销商等合作伙伴担保逾期金额6,538.49万元。

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合并报表外主体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

证劵代码:002311 证劵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8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2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循环使用,且在不同金融机构间调整。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总融资能力,实际融资金额将在综合考虑公司在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经营金额等因素下确定。

公司根据自身或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名义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与各金融机构签署授信协议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被担保人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人员代表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协议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质押、抵押等相关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特此公告。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亿元)
1	中国农业银行	60.000
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70.000
3	中国银行	380.000
4	汇丰银行	260.000
5	中国工商银行	230.000
6	其他金融机构	2,740.000
合计		4,400.000

上述授信额度及授信产品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产品主要为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额度、银行票据融资等。公司将根据授信额度进行授信,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经营与生产经营的需求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在循环使用,且在不同金融机构间调整。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总融资能力,实际融资金额将在综合考虑公司在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经营金额等因素下确定。

公司根据自身或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名义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与各金融机构签署授信协议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被担保人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人员代表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协议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质押、抵押等相关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特此公告。

证劵代码:002311 证劵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9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2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下同)2024年1月以自有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保证金(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开展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的期货和期权合约,以最高持仓限额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05。

一、套期保值的背景及必要性

(一)开展商品期货及期权套期保值的背景及必要性

公司主要原料饲料、种苗、动保及生猪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同时以该业务为依托,利用公司采购或业务拓展原料及相关产品的贸易业务。

为规避经营相关材料、成品及其他相关产品的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计划利用期货和商品期权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以有效管理价格波动风险。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及必要性

公司在进出口业务逐步扩大、进口采购、国际贸易等跨境交易日益频繁,因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各国货币波动不确定性增强,为防范利率及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利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业务紧密的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衍生品组合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2024年拟开展套期保值交易情况

(一)2024年拟开展套期保值交易情况

1.拟交易的期货、期权品种: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玉米、小麦、大豆、豆粕、豆油、菜粕、油脂、生猪和其他与公司经营相关产品的期货及期权合约。

2.拟交易金额:根据公司2024年经营目标,预计2024年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最高占期货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

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预计额度。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二)2024年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情况

1.品种:外汇套期保值是指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套期保值的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既可采取实物交割,也可采取现金差价结算;既可采用保证金或担保进行杠杆交易,也可采用无担保、无抵押的信用交易。结合资金管理要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包括以下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或上述各产品组合业务。

2.拟投入的资金金额:根据公司2024年进口采购、国际贸易、外币收付款等外汇业务金额、周转期限以及谨慎原则,2024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任一时点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人民币,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刻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预计额度。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4.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一)商品期货、期权风险

1.价格异常波动风险:理论上,各交易品种在交割期的期货市场价格和现货市场价格将会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可能出现期货价格和现货价格在交割期仍然背离,因此会出现系统性风险事件,从而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操作方案带来影响,甚至造成损失。

2.客户/供应商违约风险:期权交易按照公司下达的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未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4.政策风险:期货、期权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立法风险,从而带来操作风险。

(二)外汇套期保值风险

1.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汇率、利率或利率行走势与预计发生重大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前述汇率或利率成本或收入支出可能超过不避险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套保损失。

2.客户/供应商违约风险:期权交易按照公司下达的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未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政策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严格控制期货、期权投入,严格按照公司规定的收汇、付汇和期权业务及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合理匹配期货、期权及上述产品组合,外汇套期保值等工具来制定合理套保策略,止损、其他相关成本及费用等。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资金,严格按照公司授信及管理制度规定下进行操作,并根据持仓及时调整,方可进行操作;公司将合理运用保证金用于套期保值操作。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的规定,公司已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期货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内部控制流程、风险控制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管套期保值管理团队,高管套期保值业务操作按照相应的业务规则,通过执行授权和岗位制衡,以及进行内部审计等措施进行控制。

4.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控制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通报流程、内部风险控制及风险控制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可行的。

5.公司风控部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五、相关会计处理

1.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准确的核算处理。

2.高管套期保值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说明,公司不属于从事衍生及大宗商品贸易与其他产品贸易业务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从事生猪养殖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超过五十家,每家公司都需要交易玉米、大豆、豆粕、豆油、菜粕、油脂、生猪及其他相关产品,如果每家公司单独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专业财务人员操作及内部风险较大,为降低内控风险,所有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由公司统一统一管理,由公司采购岗人员根据业务需要提请公司总经理批准公司和个别子公司为期货交易主体,所有交易主体的账户严格执行统一管理模式。

基于此管理模式,商品期货交易主体(母公司和个别子公司)与现实主体(各子公司)一一对应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三、外汇套期保值会计核算说明

公司将按照上述模式发布的会计准则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六、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1.公司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有效控制了生产及贸易相关产品的成本价格,有效防范化解风险,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商品期货及期权市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本质和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开展商品套期保值建立了健全的组织和制度(即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内部控制,规范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具体操作规范。

综上,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额度内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以降低防范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本次套期保值业务资金管理安排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公司就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相应的管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批、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

证劵代码:002311 证劵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4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委以现场方式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30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总经理,应参加会议董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三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0。

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1。

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2。

七、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3。

八、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4。

九、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5。

十、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6。

十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7。

十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8。

十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9。

十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0。

十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1。

十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2。

十七、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3。

十八、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4。

十九、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5。

二十、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6。

二十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7。

二十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8。

二十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9。

二十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0。

二十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1。

二十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2。

二十七、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3。

二十八、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4。

二十九、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5。

三十、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长陈峰涛先生作为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6。

吕志学、副总裁(副总经理)、分管战略发展事业部、反不正当竞争事业部及海志事业部的经营管理。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陈峰先生、钱锋涛先生属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陈峰先生、钱锋涛先生属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陈峰先生、钱锋涛先生属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授权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派息、送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授权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需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授的股票期权行权资格和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予以行权;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时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